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B 股 900903
债券代码：155070
163450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大众 B 股
债券简称：18 大众 01
20 大众 01

编号：临 2020-04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本公司、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大众公用：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民朴厚德基金：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份额转让协议》：《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协议》

《合伙协议》：《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交易风险：本次投资存在市场风险以及政策风险；本次投资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 本公司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累计1次，金额共计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金额为人民币9,124.10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公司拟与大众公用在上海签署《份额转让协议》，本公司将受让大众公用参股的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尚未出资的人民币40,000万元中的15,000万元的认缴出资份额（以下简称“标的份额”）及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并与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奋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鉴于：大众公用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长杨国平先生兼任大众公用董事局主席；董事梁嘉玮先生兼任大众公用执行董事、总裁；董事赵思渊女士兼任大众公用监事；监事赵瑞钧先生兼任大众公用财务副总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3、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本公司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金额为人民币9,124.10万元。未达到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投资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大众公用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长杨国平先生兼任大众公用董事局主席；董事梁嘉玮先生兼任大众公用执行董事、总裁；董事赵思渊女士兼任大众公用监事；监事赵瑞钧先生兼任大众公用财务副总监。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注册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518号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295,243.4675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8778G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

主要股东：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大众公用最近三年已逐步形成了以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为主的经营格局。

3、关联方大众公用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2,565,398,377.59
净资产	8,063,278,014.37
项目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59,799,899.40
净利润	526,473,188.34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公司与大众公用在上海签署《份额转让协议》，本公司将受让大众公用参股的民朴厚德基金中尚未出资部分人民币15,000万元的认缴出资份额及其相应的权利义务。交易的类别为受让关联人认缴出资份额。

2、权属情况说明

本公司所受让的民朴厚德基金认缴出资份额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民朴厚德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	P1060291
基金类型	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注册地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 18 号北 2-2-4 工业孵化-5-347
基金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10 日
基金到期日期	2025 年 6 月 9 日
认缴金额	人民币 110,200 万元
投资者数量	6 家

（三）民朴厚德基金规模及投资人出资情况

1、民朴厚德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110,200万元。各投资方的认缴出资金额及投资比例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合伙人性质	名称	认缴 出资额	认缴 比例%
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	0.09
普通合伙人	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9
有限合伙人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5.37
有限合伙人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8.15
有限合伙人	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776	8.87
有限合伙人	北京奋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24	27.43
合计		110,200	100.00

根据《合伙协议》，民朴厚德基金总规模仍为人民币110,200万元。民朴厚德基金《合伙协议》签署且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各投资方的认缴出资金额及投资比例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合伙人性质	名称	认缴 出资额	认缴 比例%
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	0.09
普通合伙人	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9
有限合伙人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31.76
有限合伙人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3.61
有限合伙人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8.15
有限合伙人	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776	8.87
有限合伙人	北京奋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24	27.43
合计		110,200	100.00

2、民朴厚德基金的财务状况

民朴厚德基金成立于2020年6月10日，故没有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其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7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0
负债总额	0
净资产	0
项目	2020年7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根据公司与大众公用签订的《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约定如下：

1、受让标的：大众公用在民朴厚德基金中尚未出资部分人民币15,000万元的

认缴出资份额。

2、受让价格：鉴于大众公用尚未实缴拟转让的出资份额，因此本次合伙份额转让的对价金额为0（零）元人民币。

3、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在合伙企业中的认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目前实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0元），大众公用在合伙企业中的认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35,000万元（目前实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4、费用负担：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和受让中涉及的工商变更费用（差旅、工本等）由转让方承担，其他税费，按照国家规定由双方各自承担。

5、标的份额的交付：公司完成付款后，大众公用应及时配合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完成基金合伙份额转让的工商登记，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工商变更及基金内部所需相关文件等。

6、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经各方签章后生效

7、违约责任：各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应按照其他方实际损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8、保证事项说明：（1）大众公用保证所转让给本公司的合伙份额是其合法拥有的合伙份额，大众公用拥有完全的处分权。大众公用保证对所转让的合伙份额，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该处分权在合同签订时亦不受司法部门的非正常限制。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大众公用承担。

（2）大众公用转让其合伙份额后，其根据法律规定原享有的合伙人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合伙份额转让而转由本公司享有与承担，大众交通成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按照其签署的《合伙协议》约定享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五、进行该项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1、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借助专业机构的优势参与企业混改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

2、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经营无不良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投资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2、本次投资存在市场风险及政策风险。民朴厚德基金在运行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后标的企业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3、鉴于客观存在的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民朴厚德基金的运作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事项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民朴厚德基金基金份额认购，也未参与民朴厚德基金的日常管理；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民朴厚德基金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亦无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本公司利益的安排。

2、《合伙协议》签署后，民朴厚德将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在基金业协会履行备案手续。

八、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时本公司关联董事杨国平先生、梁嘉玮先生、赵思渊女士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公司3名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的声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独立董事的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

（1）本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是出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借助机构投资的专业优势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并不断增加公司收入利润来源。

（2）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董事会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

(4) 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1) 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 本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5日

报备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协议》；
- 4、《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